

知味

菠菜

吴志恩

我自幼喜食菠菜，尤其喜欢菠菜连根清炒。下午去菜市场，见新上架的菠菜一筐来长绿格盈盈的，不由抓了两把买下。

到家略择黄叶下锅清炒，“豆腐没血，只要炒熟”，菠菜也是，猛火翻炒几番盛盘端下，就着白粥，即是丰盛的晚餐了。灯下愈觉得盘里的菠菜油绿水绿，难禁欢欣，拍下来发给友人，友人秒回五字：“红嘴绿鹦哥。”就字再看这菠菜，果然红根娇俏如鹦鹉巧嘴儿，绿叶蓬勃似鹦哥身段一般，端的妙绝。

何止好看？菠菜菜叶绵柔可口，其根更有甜意，细嚼慢品，回甘曼妙。如今菜蔬丰富，倒也不觉得有什么，但在幼年嘴里淡出个鸟来时，撒动一盆豆腐菠菜，就是丢几棵菠菜在面条汤里，那甜甜的菜根，也是孩子们品咂细嚼的嚼果儿。

古人说：吃得菜根，百事可为。《左传》里曹刿欲伐鲁庄公理论，被当堂当头一棒：“肉食者谋之，又何间焉？”——你一介草民，嚼菜根儿的命，却操着“肉食者”的心，多余！“肉食者”是谁？当然是庄公及其六卿之类的贵族了，古时唯贵族能吃肉，“肉食者”成了贵族的代名词。可不，草民——食的草根儿，一生形同草木，死后与草木同朽，殊不知草根儿与草根儿亦大不同，那白菜根儿比起菠菜根儿来，岂不味同嚼蜡？

菠菜虽平常，但单炒或者配鸡蛋、豆腐乃至青虾、肉类，炒菜做汤，都堪称美味，颜值既高，又富营养，一向为人喜爱，如此说来，谓菠菜是“小家碧玉”，亦不为过。南阳方城美食羊肉烩面，素来以时蔬搭配闻名。常常在烩面行将出锅当口，疾速将筐里洗好的菠菜投入锅中，再以大笼屉轻按菠菜于滚汤中沉浮一二，即连带菜捞起分入海碗，这次第，菠菜青枝绿叶，宛如如生，看不出任何烫熟的痕迹，与奶白的汤、雪白的面、粉嫩的羊肉臊子搭配起来，首先就俘获了你的眼睛，再加上香气扑鼻，味蕾和胃口一齐打开，禁不住大快朵颐了。

这平常菜蔬，在草根的食谱里，也曾如此被宠到几近精雅。

据一好友说，河南濮阳有人聪慧，20年前突发奇想，榨菠菜汁制成面条，直供高寒地区人们食用，尤为北方边防军人所喜。当时北疆限于自然及交通，严冬季节想吃上新鲜蔬果几乎是不可可能的，但人体又离不开蔬果所含的各类元素，如此，菠菜菜汁揉入面条，有效保证了菠菜的营养被机体摄入。此人一举做了贡献，也改善了个人收入。当然如今各类蔬菜面条已司空见惯了，可此人的首创精神仍值赞赏。原来这菠菜里，含有多多种维生素、胡萝卜素以及钙、磷、铁等人体必需元素，是很多其他蔬菜所不具备的。

我常常记得这样一幅画面：冬天里，豫西南的乡下，北风萧瑟，甚至积雪覆盖，然而村边的小块的菜地里，却洋溢着一片翠绿，菠菜和蒜苗风头攒动，挤挤挨挨，让你在残冬里惊讶于那一派勃发而不可遏的生机，春天呐，春天，它已迫不及待！哎，想想吧，哪怕它只是席子那么大一片，也唤醒了多少游子的乡愁！

然而，可能多数人竟想不到，这唤起乡愁的菠菜，竟是舶来之物，原产波斯，曾名波斯菜，《唐会要》记载，菠菜种子辗转由尼泊尔以贡品传入，从此丰富了中国人的餐桌，设若汉唐时满清那般闭关锁国，我们如何能品尝到菠菜以及黄瓜、胡萝卜、核桃、石榴等蔬果的各般滋味？

史海钩沉

经行天下爱嵩岳

宋宗桃

宋徽宗建靖国元年(1101年)七月廿八日，一代才子苏轼病逝于毗陵(今江苏常州)。其弟苏辙把他的遗体运回中原，葬在了嵩山脚下的郟县。苏轼籍贯眉州眉山(今属四川)，死后没有回故乡安葬，对此众说纷纭。其中，最流行的说法是，苏轼当年去汝州(今属河南)的时候，看了这个小地方的小峨眉，特别像他老家眉山那个地方，因此选中这里作为他的长眠之地。其实这是讹传，真正的原因要从他父亲苏洵说起。

嘉祐元年(1056年)，48岁的苏洵携苏轼、苏辙二子赴东京(今河南开封)应试。期间正好有个眉山老乡陈景回以太子中允之职退休。在京城遇见老乡，苏洵分外高兴。陈景回告诉老苏，他居官期间在蔡州(治所在今河南省汝南县)置买了土地，致仕后，欲“将治园囿于其间以自老”，就不回眉州老家了。陈景回的话打动了苏洵。接着，陈景回向苏洵求诗，苏洵即以诗明志，表示自己也不想回老家了，有意“于嵩山之下，洛水之上，购地筑室，以为休息之馆”。说

着说着，苏洵激动起来，竟说，老乡啊，请你记住：我说的“在嵩山之下，洛水之上，购地筑室”并非戏言。我苏老泉是“经行天下爱嵩岳”。谁知没多久，苏洵的妻子在家乡病逝，苏洵携二子回眉山安葬，遂使他欲在嵩洛之间“购地居妻孥”的愿望落空。特别到了10年后的治平三年(1066年)，苏洵病故，更使他“卜居嵩洛”的愿望化为泡影。

元丰七年(1084年)，苏轼从黄州(今属湖北)量移汝州(今属河南)。所谓“量移”，指让贬滴到偏远地方的官员，迁移到距京城较近的地方任职——平移，以示圣恩。此时，他的弟弟苏辙在筠州(治所在高安)监盐酒税任上。于是，苏轼就于赴任途中顺便到高安(今属江西)看望苏辙。临别时，他向苏辙和侄儿苏迟提起其父苏洵“卜居嵩洛”的遗愿，还作有诗《别子由三首兼别迟》。其二曰：“先君昔爱洛城居，今亦亦过嵩山麓。”苏辙则作《次韵子瞻留别三首》以记之。这说明，苏轼弟兄两个在高安曾就怎样落实老父临终前的遗愿，交换过

意见，达成了一致。

元祐三年(1088年)，苏轼51岁，在朝廷翰林学士知制诰，知礼部贡举，苏辙任户部侍郎，兄弟手头上有点余钱，于是，苏辙就在位于嵩山之阳的颍川之西三十里买田置宅，准备完成父亲的遗愿。这个意思见于苏辙的《卜居赋》：“予年将五十，与兄子瞻皆仕于朝，衰桑之余，将以成就先志。”啥叫“成就先志”？由于苏辙这里提到了他的哥哥，意思就很明白，是二人一同要实现父亲的遗志，子孙孙落户中原。

人总是处在矛盾之中。苏轼一生仕途坎坷，到过不少地方，动情之处多多，对自己晚年的归宿处有过很多想法，比如杭州(今属浙江)、密州(今山东诸城)、徐州(今属江苏)、湖州(今属浙江)、黄州(今湖北黄冈市)、登州(今山东蓬莱)、颍州(今安徽阜阳市)、定州(今属河北)、潍州(今海南儋州市)、毗陵，等等，都让多情的苏轼留恋不已，尤其是家乡眉山，那是生他养他的土地，父母、结发妻子王弗都长眠在那里。但父亲的遗言不时

回响在他耳边。再说，中原是他的第二故乡，中原，京师，让他喜让他忧；让他出彩，也让他受过委屈。虽然爱憎交加，感情很复杂，但毕竟爱还是主要的，让他难以割舍。所以，苏轼最终还是选择完成父亲的遗愿，同时也让自己的心灵得到慰藉。苏辙亲撰的《东坡先生墓志铭》是这样说的：“公(苏轼)始病，以书属辙曰：‘即死，葬我嵩山下，子为我铭。’”应该说，这不是简单地给生命一个归宿，而是信守儿子对父亲的庄严承诺。

苏轼去世后，苏辙在《再祭亡兄端明文》中说“地虽郟郡，山曰峨眉，天实命之，岂人也哉！”意思是：坟莹虽在郟县，这里的山却叫“小峨眉山”，与家乡的山同名。看来，这是天意啊，并非是人有意为之。

苏辙死后也葬在这里。后来，再在这儿把苏洵的衣冠设了个衣冠冢，所以，郟县这个地方就有了“三苏坟”“三苏祠”……

三苏父子，“经行天下爱嵩岳”，其对中原的爱执着令人动容！



白云抱幽石 绿枝媚清涟(国画) 朱坤芳

边走边悟

手机随想录

郑文喜

清早乘公交车，我注意观察了一下，车厢内共有21名乘客，其中18位是低头族，不看手机的只有两位老人和一位学生。不知道这18个人各自关注什么内容，他们一个个神情专注，目不侧视耳不旁听。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手机成了人类最好的朋友，几乎每个成年人都与手机亲密无间，情同手足、爱不释手，很多人在乘车、吃饭、睡觉时都专心地捧着手机，甚至连上厕所的几分钟也不放过，其尊贵的地位几乎超越了妻儿父母。有时候外出办事，经常看到行人和司机边走边玩手机，这无疑是最危险的出行，死神简直如影随形。有人开玩笑说，如今人们出门，首检的是手机装备是否妥当，其次才关注是否带了房门钥匙。

一部手机简直是一部百科全书，人文社科，上下五千年，纵横九万里，可谓包罗万象、博大精深。遇到生活疑难问题，只需轻轻点击搜索引擎，所需内容瞬间呈现，真是太方便快捷了。

最近有媒体报道称，一个人穿上带有芯片的短袖衫与手机和医院的平台联网，自己心脏的房颤、早博、冠状动脉异常等健康状况尽收眼底。

旧时文人伏案爬格子，每天在灯下苦熬，写写改改，改过再抄，抄过又改，反反复复汗流浹背。笔耕不辍者，不知消磨了多少纸墨和宝贵时间，其中辛苦，只有文人自己知道。如今手机文件夹里即可洋洋洒洒下笔千言，稍不如意就复制、粘贴、删除，免去了抄写之苦。晚上出门散步，走在灯火阑珊的大街上，触景生情突发灵感，思绪在胸中澎湃，立即取出手机，借着斑驳月光，倚树记下俯仰间的思考，免得事过境迁，将灵感遗忘得一干二净。

手机的用处还不仅如此，如今年轻人利用手机开网店、网购、电子阅读、看电影、玩游戏、网上支付、网贷及理财，林林总总，包涵万千。以银行为例，大部分业务网上即可办妥，一部三寸见方的手机，将银行网点挤压得一退再退，几乎碾压成清水衙门，清静得门可罗雀。据说部分银行不得已撤并网点，放下身段减肥瘦身。创新、创意、创造正在改变世界，一项科技发明不经意间颠覆一个行业不再是危言耸听。

人参是中药中补中益气的上品，但是体质不虛者莫用，用了则滋生坏脾气，看谁都不顺眼，甚至想逮谁咬谁。食用菌含有多糖，具有抗癌、抗病毒、抗血栓形成的功效，虽说对健康有益，但也经不起天天吃，连续吃半年，准吃出痛风病来。手机再有魅力，也没必要每时每刻盯着它。手机控多半有颈椎痛，近视也可能由此加重，最终看什么都是雾蒙蒙乌蒙蒙。

善待自己，先从戒掉手机刷屏开始。

新书架

《庄严的承诺——兰考脱贫记》

向打赢脱贫攻坚战兰考人民致敬

游磊

兰考人民以三年的时间，以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脱贫攻坚的总体部署为指导，弘扬、传承焦裕禄精神，愚公移山、克难攻坚，终于在全国率先打赢了脱贫攻坚战这场艰巨的战役，给全国人民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践行了他们庄严的承诺。

《庄严的承诺——兰考脱贫记》一书是作家郑旺盛深入火热生活，扎根兰考、扎根群众、倾尽心力、饱含感情、呕心沥血采访创作的一部长篇报告文学作品，其思想性、文学性、艺术性都达到了一定的高度。本书以文学的力量展现了兰考人民三年来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打赢脱贫攻坚战过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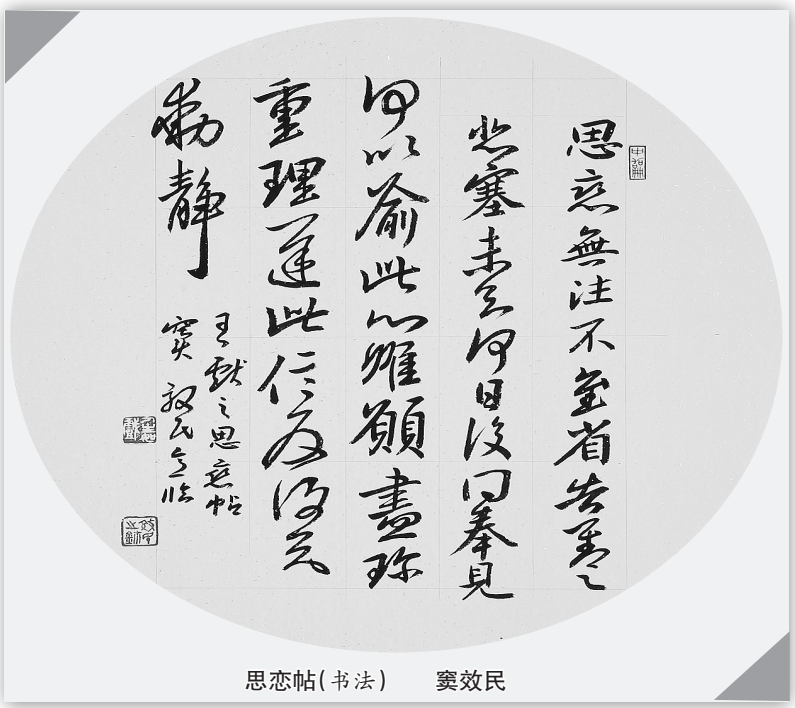
干、实、苦干的精神和在脱贫攻坚的实践探索中得来的宝贵的来之不易的经验；以文学的力量展现了兰考人民汇全民之智、举全具之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打赢脱贫攻坚战战役的伟大胜利和他们可歌可泣、感天动地的事迹。

该书是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重点出版作品、中国作家协会重点扶持作品。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在审读此书和出版过程中给予高度评价，认为此书是中国作家扎根生活、贴近人民、投笔脱贫攻坚之战的生动实践和重要成果，是中国文学以脱贫攻坚为主题，深情书写脱贫攻坚的历史性伟大成就的一部不可多得长篇文学作品。

而在“深扎”点只需要一心一意地做好一件事，浮躁的心沉静下来。这时候我才认识到，自己原来是浮在生活之上的，离生活是有距离的，考虑问题也是单一的线性思维方式。发现了自己的问题，我便开始扭转自己一贯以观察者的角色俯视生活的姿态，从内心真正融入生活，向生活学习，向人民群众学习。慢慢地知道了生活的逻辑关系，知道了生活是与方方面面有关联的，知道了民间丰富的文化资源，知道了民间的睿智、诙谐、豁达与需求。

去年以来，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成为热词。1978—2018的四十年间，就我个人而言，是亲历者也是见证者。我成分高，祖父有历史问题，如果没有改革开放，我可能上不了高中，更不可能写作，更不用说当作家了。如果没有改革开放，我一个落榜生只能在农村生活，也不会有考取文凭、转干等机会，更不可能移民城市。总之，我国这四十年来的发展速度惊人，也是改革开放带来的成果，每一个人都与改革开放有着密切的联系。

《永远的村庄》这部作品，主要内容正是改革开放以来农村与城市的变化。谨以此向“深扎”致敬、向生活致敬、向改革开放致敬。



《永远的村庄》是我计划创作的“中原三部曲”的第二部，也是我向“深入生活，扎根人民”致敬、向生活致敬、向改革开放致敬的一部作品。

据我所知，省委宣传部从2014年底开始酝酿文艺创作人员“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这是河南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在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的重大举措。最初，我是没有打算报名的。排除专业创作人员，哪个单位能让一个员工离岗一年？就是我的职业而言，全力投入文学创作在退休前几乎是不可能的。2015年3月的某天下午，河南省文学院通知我参加一个座谈会，到了之后方知是关于“深扎”活动的。座谈会上，当我说到自己愿意下去但担心请不来假的时候，宣传部的领导当即表态：省委宣传部可以出面协调，请假不是问题。

2015年5月，我开始了在故乡滑县农村的“深扎”活动，并如期完成了长篇小说《中原狐》。接下来两年的“深扎”活动，我也都积极参加，创作了长篇报告文学《起飞——第一航空港成长记》和《永远的村庄》。

三年时间，创作三部长篇作品，且均在20万字以上。这无疑是我创作近20年来量最大的三年。可以肯定地说，

文化漫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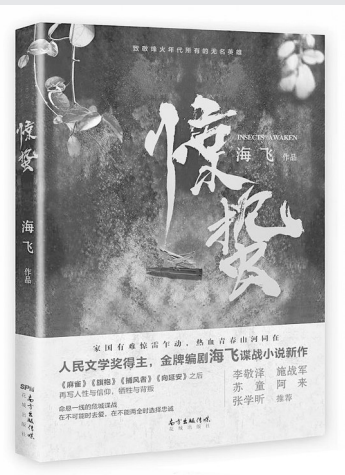
向生活致敬

八月天

是“深扎”活动成就了我的这三部长篇作品。作为河南省文学院的签约作家，我为生活在这样一个伟大的时代而自豪、而欣慰，为自己能加入这样宏大的创作实践活动而感恩、而荣幸。

未参加“深扎”活动之前，我一直以为为我的生活阅历很丰富，是不缺少生活的。但真正深入生活之后我才发现，以前自己对生活的理解是肤浅的、平面的，也是孤立的。因此，之前我眼中的生活是单调的、乏味的，也是缺少时代底蕴的。思考时，往往也是注重小我而忽视了我，习惯于摄影师式的呈现，缺少画家作画的审美取舍，当然也谈不上思想上的深邃、格局的宏大、审美的高雅。而事实上，生活是多元的、立体的、五味俱全的，也是泥沙俱下的。

连载



陈夏买了生煎来看陈金旺，陈金旺看到生煎，双眼就发出一种光芒来。他说，生煎。他吃生煎的时候，孩子气地告诉陈夏说，各种生煎我女儿经常给我买的，她有段时间没来了。

陈夏就问，你女儿叫啥名字？陈金旺说，我女儿就叫小夏呀。

陈山也笑了下，他知道陈夏正在盯着他看。陈山还是打开了保险，很像是漫不经心的样子，他提着手枪向钱时英走了过去。他的脑袋里嗡嗡地响着，不知道自己有没有力气抬起手来，向同胞哥哥射出这一颗子弹。也就是在这个时候，钱时英望着荒木惟，突然说，等一下。

荒木惟走到了钱时英身边，说，如果你是识时务者，那还来得及。

钱时英的右手突然多出了一张刮胡子的刀片，他的手弧度很大地一挥，向荒木惟的脖子上划去。但是他的腿在这时候软了一下，那是受过枪伤的一条腿。他重重地摔在地上，荒木惟也在同一瞬间避开了凌厉的刀片。

这是一把山特维克牌子的进口刀片，纯正的瑞典货，锋利得只需在皮肤上轻轻一划，就能迸发出鲜红的血液来。这其实是钱时英在迫不得已时为结束自己生命而准备的，就藏在自己的鞋子底部。刚才临刑前，他终于有机会假装饰鞋带，偷偷将刀片藏在手里。刀片虽没有直接划破荒木惟的颈动脉，但钱时英知道，

它还是发挥了最大的功效。荒木惟起身后迅速地踩住了钱时英的手腕，夺下他手中的那张刀片，随即重重地切下了钱时英的一根手指头。钱时英一声惨叫，荒木惟拿着那张刀片，胡乱在向钱时英的身体上划着，钱时英在瞬间又成了一个血人。刀片划过的地方，像一张张张开的嘴。等到荒木惟气喘吁吁地停下，直起身子的时候，说，执行！

陈山抬起了手腕，手枪对准了钱时英。这时候荒木惟又说，慢着。他看了那两名拿着长枪的宪兵，用日语说，用刺刀！

那陈山和陈夏看着两名宪兵的刺刀齐刷刷地扎进了钱时英的左胸和右胸，钱时英圆睁着双眼，双手不由自主地握住了那两把刺刀。他大吼了一声，我的祖国……

两把刺刀同时拔出以后，那喷出来的鲜血，大概有三尺高。鲜血从两个刀孔中，有节奏地一冒一冒，然后这血流慢慢小了下去，成为一种无声的流淌。很快钱时英整个人浸在了血泊中，仿佛他是浮在水面上的一片巨大的

树叶。陈山和陈夏的心里波涛翻滚，陈山是被荒木惟经过强化训练的，陈夏是日本神户特工学校的甲等生，所以他们的表情都平静如池塘的水面，没有一丝波纹。

后来荒木惟将刀片扔在了钱时英的身上。他的手下陈山曾告诉他，钱时英像钢筋一样硬。现在他知道陈山没说错。他抬起头来，望着小树林的天空。那些从树叶间隙漏下的光线，斑驳地洒在他的身上。这是一个阳光充裕的深秋的午后，但是却从遥远之地响起了隐隐的罕见的雷声。他开始想念奈良县的天空，开始回忆家乡。家乡林场有成片成片的森林，当然也就有了成群成群的木头的氣息。那是一种可以令他安宁的氣息。他喜欢待在树与树的中间，像另一棵树。

陈夏买了生煎来看陈金旺，陈金旺看到生煎，双眼就发出一种光芒来。他说，生煎。他吃生煎的时候，孩子气地告诉陈夏说，各种生煎我女儿经常给我买的，她有段时间没来了。

陈夏就问，你女儿叫啥名字？陈金旺说，我女儿就叫小夏呀。

陈山来宝珠弄家的时候，陈金旺又一次睡着了。陈山就在他身边坐了一会儿，陈金旺睡到了不刻一刻醒来了，他睡得不踏实。这时候陈山两只手交叉着，他望着眼前的地面平静地说，你大儿子没了。

陈金旺说，大儿子是谁？陈山说，是陈河。陈河没了。陈金旺说，你说陈河回来了？陈山大声地说，是陈河没了！陈金旺说，陈河回来了？他有家都不回？陈山说，他说，哪有家。家早就没了。

陈金旺说，胡说，这不是家么。陈山说，他说，没有祖国，家就不能算家。

陈金旺想了想，懵懂地说，祖国是啥？陈山就不说话了。在陈金旺身边他坐了很久，走之前，他看到陈金旺的脸上分明有着泪水的痕迹。那些泪水深深地嵌进了他脸上的皱纹里，将那些纵横的沟壑浸泡。其实陈金旺什么也没有搞懂，但他就是不可遏止地流下了眼泪。那天刘芬芳和宋大皮鞋、

菜刀，在弄堂口的一辆车里等着陈山。他们寂静无声，整个世界仿佛也是无声的。等到陈山坐到车里的时候，刘芬芳说，别难过，陈河不在了，我们几个还在。

陈山笑了起来，小看人。我怎么难过了。陈山边笑，边侧过脸去流下了热泪。他的脾气突然变得暴躁，对宋大皮鞋猛吼了一声，还不开车。车子是用来停的吗？

在霞飞路上的培恩公寓，陈山找到了唐曼晴。唐曼晴赤着脚盘腿坐在西洋式的真皮沙发上不停地抽烟。茶几上的一只搪瓷盆，盆里，躺满了烟蒂。她就那样披着一床毛毯，头发乱得像秋天的草一样。看到陈山站在她面前的时候，她连眼皮也没有抬，而是重重地吸了几口烟，又喷出来。在烟雾升腾中，她说，你哥没了？

陈山说，你怎么晓得？唐曼晴说，如果不是你哥没了，你不会来寻我的。

唐曼晴又说，你说你们家，数你顶聪明。他不许我告诉任何人你是他的亲阿弟。

陈山说，荒木惟说，不许收尸，暴尸七天。如果有人收尸，按

通敌罪论处。

唐曼晴把一封信移到了陈山面前说，这是你哥塞在我抽屉里的，他提前写好的遗书。唐曼晴边说边抬起了眼皮，望着陈山一字一顿地说，干了这一行，他就没想过能活多久！

陈山打开了那封极短的信，轻声地念着：再见，我深爱的亲人。民族存亡关头，我唯有置之死地而后生。身为子民，我必须对得起我的祖国，对得起这苍茫而深爱的故土大地，对得起我身上流着的每一滴热血。再见，我深深爱着的美丽而又支离破碎的世界。等到胜利那一天，阿弟你须在我坟前洒酒，坟后种花，以告慰我的灵魂。

陈山边读边泪如雨下。唐曼晴却没有哭，她在皮沙发上坐直了身子，两条腿垂了下来，套上了皮鞋。她又从那盒孟姜女香烟盒里取出一支烟，点着了，吐出一口烟。她的右腿就架在左腿上，右腿不停地晃荡着，那脚尖上还挂着一只皮鞋。她说，小赤佬，你滚。让我一个人待一歇。